

100-003

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
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股票代號:1101)
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
客服專線:(02)6636-5566

1

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之目的，在法令規定、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，就直接或間接(例如透過集保)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，將以書面及/或電子等形式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，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，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
國內郵資已付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1333號
國內郵簡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

股東 台啟

股東常會當日上午九時起，亦提供線上直播，敬請股東多加利用，請掃描右方QR Code觀看。



自股助東櫃專台屬



開通股務e通知
股利發放訊息，以電子mail通知您！



郵簡內裝有附件，應作信函貼付郵資
中華郵政(股)公司許可號碼字第0038號
信風公司印製，服務專線：(02)2225-1430

第1聯

第2聯

開 會 通 知 書

- 一、茲訂於民國115年5月22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13號3樓(台泥大樓3樓士敏廳)舉行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一四年度營業報告。2.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。3.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4.一四年度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。5.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2.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本公司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。2.修正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。3.修正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案。(四)臨時動議。
- 二、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：特別股：配發股息總額新台幣405,250,000元，每股配發新台幣2.02625元。
- 三、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5,994,545,394元發放現金，每股發放新台幣0.8元。
- 四、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查詢網址為：[【https://mops.twse.com.tw】](https://mops.twse.com.tw)。
- 五、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，請於「出席簽到卡」上簽名或蓋章後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，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- ※六、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15年4月21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<https://free.sfi.org.tw>)至「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」系統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七、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15年4月22日起至115年5月19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<https://stockservices.tdcc.com.tw>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八、新開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，可至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信銀法人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。
- 九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十、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 致
貴股東



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

第3聯：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

115 出席簽到卡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
115年5月22日舉行之
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此 致
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股東：
戶號：
股東：
戶名：



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
時間：115年5月22日上午9時整
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13號3樓(台泥大樓3樓士敏廳)

股東戶號：

※B種特別股無表決權。

1 臺泥

